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股票代碼 6597)

公司地址：桃園市蘆竹區南山路二段 303 號 2 樓  
電 話：(03)324-5050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綜合損益表	10
六、	權益變動表	11
七、	現金流量表	12
八、	財務報表附註	13 ~ 39
	(一) 公司沿革	13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 ~ 20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 ~ 21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1 ~ 31
	(七) 關係人交易	31 ~ 33
	(八) 質押之資產	33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3

項	目	頁	次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33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33	
(十二)	其他	34 ~ 38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 ~ 39	
(十四)	部門資訊	39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40 ~ 49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9)財審報字第 19002319 號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立誠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立誠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立誠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且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立誠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立誠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

### 事項說明

有關存貨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八)；存貨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之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二)；存貨會計科目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三)，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存貨及備抵存貨評價損失餘額分別為新台幣 121,192 仟元及新台幣 18,805 仟元。

立誠公司存貨評價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計算，考量科技環境快速變遷，其衡量方式會運用判斷及估計存貨因產品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風險較高。立誠公司存貨係採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對超過特定期間貨齡之存貨及個別辨認有過時陳舊之存貨，其淨變現價值係依據存貨去化程度與折價幅度之歷史資訊推算而得。

立誠公司存貨及備抵跌價損失金額對於財務報表影響重大，且針對過時陳舊存貨評價時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常涉及主觀判斷未來是否仍存有市場銷售價值，因而具高度估計不確定性，因此本會計師將備抵存貨評價損失之評估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已執行之查核程序如下：

1. 依據對立誠公司及產業性質之瞭解，評估其存貨備抵跌價損失所採用提列政策與程序之合理性，包括決定淨變現價值所作之存貨分類、存貨去化程度與折讓幅度之歷史資訊來源，及判斷過時陳舊存貨項目之合理性。
2. 瞭解立誠公司存貨管理之流程、檢視其年度盤點計劃並參與年度存貨盤點，以評估管理階層區分及管控過時陳舊存貨之有效性。
3. 驗證會計估計之方法係適當且一致採用，其中包括立誠公司辨認淨變現價值、過時或毀損目的程序、方法及假設，係與前期一致。
4. 抽查個別存貨料號所使用之銷售價格來源資訊，輔以比較前期提列之備抵跌價損失及參酌期後事項，評估立誠公司決定備抵跌價損失之合理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立誠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立誠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立誠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逾越內部控制，故未能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立誠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立誠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立誠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立誠公司民國 108 年度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阮呂曼玉

阮呂曼玉

會計師

徐永堅

徐永堅



前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0990058257 號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4)台財證(六)第 13377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9 年 3 月 3 日

立誠光通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資產</b>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42,400	7	\$	48,253	9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二)及七		129,710	22		148,964	27
1200	其他應收款			345	-		7,040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11	-
130X	存貨	六(三)		102,387	18		76,384	14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7,128	1		6,273	1
11XX	<b>流動資產合計</b>			<u>281,970</u>	<u>48</u>		<u>286,925</u>	<u>52</u>
<b>非流動資產</b>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四)		228,175	39		216,493	39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五)		18,618	3		-	-
1780	無形資產			2,314	-		562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十七)		53,952	9		49,866	9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2,887	1		2,863	-
15XX	<b>非流動資產合計</b>			<u>305,946</u>	<u>52</u>		<u>269,784</u>	<u>48</u>
1XXX	<b>資產總計</b>		\$	<u>587,916</u>	<u>100</u>	\$	<u>556,709</u>	<u>100</u>

(續次頁)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b>流動負債</b>								
2100	短期借款	六(六)	\$	240,000	41	\$	240,000	43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三)		-	-		449	-
2170	應付帳款			43,565	7		48,515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2	-		1,443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七)		39,657	7		35,926	7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722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13,203	2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200	-		255	-
21XX	<b>流動負債合計</b>			<u>337,369</u>	<u>57</u>		<u>326,588</u>	<u>59</u>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5,564	1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十二(二)		2,849	1		-	-
25XX	<b>非流動負債合計</b>			<u>8,413</u>	<u>2</u>		<u>-</u>	<u>-</u>
2XXX	<b>負債總計</b>			<u>345,782</u>	<u>59</u>		<u>326,588</u>	<u>59</u>
<b>權益</b>								
<b>股本</b>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		208,648	36		207,005	37
<b>資本公積</b>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一)		6,717	1		6,717	1
<b>保留盈餘</b>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二)		1,640	-		-	-
3350	未分配盈餘			25,129	4		16,399	3
3XXX	<b>權益總計</b>			<u>242,134</u>	<u>41</u>		<u>230,121</u>	<u>41</u>
<b>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b> 九								
3X2X	<b>負債及權益總計</b>		\$	<u>587,916</u>	<u>100</u>	\$	<u>556,709</u>	<u>100</u>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李忠義



會計主管：戴秀莉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8 金	年 額	度 %	107 金	年 額	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三)	\$	406,577	100	\$	405,542	100
5000 營業成本	六(三)(十六)	(	339,546)	( 83)	(	346,957)	( 85)
5900 營業毛利			67,031	17		58,585	15
營業費用	六(十六)						
6100 推銷費用		(	17,951)	( 5)	(	16,812)	( 4)
6200 管理費用		(	21,993)	( 5)	(	21,342)	(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12,060)	( 3)	(	12,718)	(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	74)	-	(	35)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52,078)	( 13)	(	50,907)	( 13)
6900 營業利益			14,953	4		7,678	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四)		762	-		972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五)	(	4,575)	( 1)		3,981	1
7050 財務成本		(	4,118)	( 1)	(	3,712)	(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7,931)	( 2)		1,241	-
7900 稅前淨利			7,022	2		8,919	2
7950 所得稅利益	六(十七)		3,348	1		7,480	2
8200 本期淨利		\$	10,370	3	\$	16,399	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370	3	\$	16,399	4
每股盈餘	六(十八)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0.50	\$		0.80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0.49	\$		0.77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李忠義



會計主管：戴秀莉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員工認股權	法定盈餘公積	留盈餘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盈餘	合計
107 年 度								
107年1月1日餘額		\$ 205,000	\$ 30,000	\$ 1,274	\$ -	(\$ 25,156)		\$ 211,118
本期淨利		-	-	-	-	16,399		16,39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399		16,399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六(十二)	-	( 25,156)	-	-	25,156		-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九)	2,005	409	( 409)	-	-		2,005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599	-	-		599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207,005	\$ 5,253	\$ 1,464	\$ -	\$ 16,399		\$ 230,121
108 年 度								
108年1月1日餘額		\$ 207,005	\$ 5,253	\$ 1,464	\$ -	\$ 16,399		\$ 230,121
本期淨利		-	-	-	-	10,370		10,3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0,370		10,370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1,640	( 1,640)		-
員工執行認股權	六(九)(十)	1,643	335	( 335)	-	-		1,643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208,648	\$ 5,588	\$ 1,129	\$ 1,640	\$ 25,129		\$ 242,134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李忠義



會計主管：戴秀莉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08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b>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b>		
本期稅前淨利	\$ 7,022	\$ 8,91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四)(五)(十六) 48,832	36,458
攤銷費用	六(十六) 887	6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數	十二(二) 74	35
利息費用	4,118	3,712
利息收入	六(十四) (136)	(113)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六(九) -	5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五) 257	(62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及帳款	19,180	7,194
其他應收款	6,706	(6,197)
存貨	(26,003)	3,555
其他流動資產	(855)	(1,20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449)	449
應付票據	-	(617)
應付帳款	(6,371)	(8,338)
其他應付款	700	(59)
其他流動負債	(55)	56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53,907	44,445
收取之利息	136	113
支付之利息	(4,074)	(3,686)
支付之所得稅	(16)	-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49,953	40,872
<b>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購買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二十) (42,325)	(58,64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32	6,636
取得無形資產	(2,639)	(44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4)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4,456)	(52,453)
<b>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租賃本金償還	(12,993)	-
員工執行認股權	1,643	2,00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11,350)	2,0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5,853)	(9,57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253	57,82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400	\$ 48,253

後附財務報表附註為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周萬順



經理人：李忠義



會計主管：戴秀莉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100 年 1 月，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 LED 陶瓷基座製造及買賣。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母公司，持有本公司 72.63%之股份。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 109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之修正、縮減或清償」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關聯企業與合資之長期權益」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民國108年1月1日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8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

2. 於適用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8 年 IFRSs 版本時，本公司對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係採用不重編比較資訊(以下簡稱「修正式追溯調整」)，將屬承租人之租賃合約，於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調增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31,760。
3. 本公司於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採用之實務權益作法如下：
  - (1)未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係按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4 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之規定處理。
  - (2)將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3)未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使用權資產之衡量。
4. 本公司於計算租賃負債之現值時，係採用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其利率為 1.6%。
5. 本公司按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揭露營業租賃承諾之金額，採用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之現值與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之租賃負債的調節如下：

民國107年12月31日採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	\$ 32,356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應認列租賃負債之租賃合約總額	<u>\$ 32,356</u>
本公司初次適用日之增額借款利率	1.6%
民國108年1月1日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認列之租賃負債	\$ 31,760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09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揭露倡議-重大性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民國10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09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1. 本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2. 編製符合 IFRSs 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外幣換算

本財務報告所列之項目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衡量及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六)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七)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八)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加權平均法決定。製成品及在製品之成本包括原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生產相關之製造費用（按正常產能分攤），惟不包括借款成本。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估計成本及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8 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機器設備	5 年 ~ 10 年
租賃改良	2 年 ~ 10 年
辦公設備	2 年 ~ 10 年
其他設備	2 年 ~ 10 年

## (十)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包括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包括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 (十一) 營業租賃(承租人)

#####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營業租賃之給付扣除自出租人收取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 (十二) 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係電腦軟體，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2~5 年攤銷。

#### (十三)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 (十四)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 (十五)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 (十六)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 2. 退休金-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 (十七)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

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 (十九) 股本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 (二十) 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 (二十一) 收入認列

1. 本公司製造並銷售 LED 陶瓷基座相關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銷售客戶，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銷貨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估計銷貨折讓之淨額認列。給予客戶之銷貨折讓通常以每年之累積銷售量為基礎計算，收入認列金額以未來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部分為限，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更新估計。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 (二十二) 營運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無。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零用金	\$ 30	\$ 3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42,370	48,223
	<u>\$ 42,400</u>	<u>\$ 48,253</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提供質押之情形。

(二) 應收票據及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	\$ 129,829	\$ 148,869
應收帳款-關係人	-	140
減：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 119)	( 45)
	<u>\$ 129,710</u>	<u>\$ 148,964</u>

1. 本公司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款(含應收票據)餘額為\$156,203。

2. 本公司未有將應收票據及帳款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帳齡及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

(三) 存貨

	108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5,430	(\$ 5,008)	\$ 10,422
物料	6,448	-	6,448
半成品	24,151	( 1,503)	22,648
製成品	75,163	( 12,294)	62,869
	<u>\$ 121,192</u>	<u>(\$ 18,805)</u>	<u>\$ 102,387</u>

  

	107年12月31日		
	成本	備抵跌價損失	帳面價值
原料	\$ 14,537	(\$ 1,714)	\$ 12,823
物料	4,184	-	4,184
半成品	20,455	( 1,324)	19,131
製成品	48,130	( 7,884)	40,246
	<u>\$ 87,306</u>	<u>(\$ 10,922)</u>	<u>\$ 76,384</u>

當期認列為費損之存貨成本：

	108年度	107年度
已出售存貨成本	\$ 301,294	\$ 315,059
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3,481	23,835
存貨跌價損失	7,883	421
存貨報廢損失	11,236	11,004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4,348)	( 3,362)
	<u>\$ 339,546</u>	<u>\$ 346,957</u>

(四)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機器設備</u>	<u>租賃改良</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8年1月1日</u>					
成本	\$ 318,566	\$ 46,617	\$ 4,806	\$ 116,840	\$ 486,829
累計折舊	( 149,780)	( 36,542)	( 3,323)	( 80,691)	( 270,336)
	<u>\$ 168,786</u>	<u>\$ 10,075</u>	<u>\$ 1,483</u>	<u>\$ 36,149</u>	<u>\$ 216,493</u>
<u>108年度</u>					
期初餘額	\$ 168,786	\$ 10,075	\$ 1,483	\$ 36,149	\$ 216,493
增添	5,758	74	1,112	41,217	48,161
處分	( 383)	-	-	( 406)	( 789)
重分類	39,138	-	-	( 39,138)	-
折舊費用	( 25,044)	( 2,357)	( 683)	( 7,606)	( 35,690)
期末餘額	<u>\$ 188,255</u>	<u>\$ 7,792</u>	<u>\$ 1,912</u>	<u>\$ 30,216</u>	<u>\$ 228,175</u>
<u>108年12月31日</u>					
成本	\$ 360,257	\$ 46,691	\$ 5,918	\$ 118,284	\$ 531,150
累計折舊	( 172,002)	( 38,899)	( 4,006)	( 88,068)	( 302,975)
	<u>\$ 188,255</u>	<u>\$ 7,792</u>	<u>\$ 1,912</u>	<u>\$ 30,216</u>	<u>\$ 228,175</u>
	<u>機器設備</u>	<u>租賃改良</u>	<u>辦公設備</u>	<u>其他</u>	<u>合計</u>
<u>107年1月1日</u>					
成本	\$ 271,584	\$ 41,796	\$ 4,119	\$ 108,433	\$ 425,932
累計折舊	( 126,250)	( 34,367)	( 2,846)	( 70,606)	( 234,069)
	<u>\$ 145,334</u>	<u>\$ 7,429</u>	<u>\$ 1,273</u>	<u>\$ 37,827</u>	<u>\$ 191,863</u>
<u>107年度</u>					
期初餘額	\$ 145,334	\$ 7,429	\$ 1,273	\$ 37,827	\$ 191,863
增添	5,340	1,195	676	59,892	67,103
處分	-	-	-	( 6,015)	( 6,015)
重分類	41,643	3,626	11	( 45,280)	-
折舊費用	( 23,531)	( 2,175)	( 477)	( 10,275)	( 36,458)
期末餘額	<u>\$ 168,786</u>	<u>\$ 10,075</u>	<u>\$ 1,483</u>	<u>\$ 36,149</u>	<u>\$ 216,493</u>
<u>107年12月31日</u>					
成本	\$ 318,566	\$ 46,617	\$ 4,806	\$ 116,840	\$ 486,829
累計折舊	( 149,780)	( 36,542)	( 3,323)	( 80,691)	( 270,336)
	<u>\$ 168,786</u>	<u>\$ 10,075</u>	<u>\$ 1,483</u>	<u>\$ 36,149</u>	<u>\$ 216,493</u>

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之情形。

(五) 租賃交易－承租人

民國 108 年度適用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為廠房，租賃合約期間介於 2 到 3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和條件，未有加諸其他重大之限制。
2. 本公司承租之員工宿舍租賃期間不超過 12 個月，及承租屬低價值之標的資產為影印機。
3. 使用權資產-房屋及建築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之帳面價值為\$18,618；民國 108 年度認列之折舊費用為\$13,142。
4.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未有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5.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u>108年度</u>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396
屬短期租賃合約之費用		39
屬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92

6.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租賃現金流出總額為\$13,520。

(六) 短期借款

<u>借款性質</u>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借款		
信用借款-無擔保	\$ 140,000	\$ -
信用借款-母公司連帶保證	100,000	240,000
	<u>\$ 240,000</u>	<u>\$ 240,000</u>
利率區間	<u>1.50%-1.85%</u>	<u>1.50%-1.60%</u>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認列於損益之利息費用分別為\$3,722 及\$3,712。

(七) 其他應付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設備款	\$ 17,357	\$ 14,370
應付薪資及獎金酬勞	12,025	10,530
其他	10,275	11,026
	<u>\$ 39,657</u>	<u>\$ 35,926</u>



## (八) 退休金

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4,721 及 \$4,276。

## (九) 股份基礎給付

1.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	合約期間	既得條件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8.23	1,500 仟股	4 年	2~4 年之服務 (註)

註：員工服務屆滿 2 年可既得 50%；屆滿 3 年既得 75%；屆滿 4 年既得 100%。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以權益交割。

2. 上述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之詳細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認股權數量(股)	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股)	履約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認股權	815,000	\$ 10	1,153,000	\$ 10
本期執行認股權	( 164,250)	10	( 200,500)	10
本期放棄認股權	( 37,000)	10	( 137,500)	10
期末流通在外認股權	<u>613,750</u>	10	<u>815,000</u>	10
期末可執行認股權	<u>369,125</u>	10	<u>307,250</u>	10

3.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執行之認股權於執行日之加權平均股價分別為 25.39 及 27.66 元。

4.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流通在外之認股權，履約價格均為新台幣 10 元，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間分別為 0.65 年及 1.65 年。

5. 本公司給與日給與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使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認股選擇權之公允價值，相關資訊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股價 (元)	履約 價格(元)	預期 波動率	預期存 續期間	預期 股利	無風險 利率	每單位 公允價值(元)
員工認股權計畫	105.08.23	9.3	10.0	33.966%	4 年	-	0.450%	1.91~2.22

6. 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分別為 \$0 及 \$599。

#### (十) 股本

截至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400,000，分為 40,000 仟股(含員工認股權憑證可認購股數 2,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208,648，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調節如下：

	108年	107年
	股數(股)	股數(股)
1月1日	20,700,500	20,500,000
員工執行認股權(註)	164,250	200,500
12月31日	20,864,750	20,700,500

#### (十一)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為股東累積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配之，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配之。
2. 本公司屬科技產業，所屬產業環境變化快速，為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健全財務規劃以求永續發展，較適合採取穩定之股利政策，股利率預計在百分之二十以上，其中現金股利佔股東紅利總數百分之二十以上。惟如當年度每股淨利未達新台幣 1 元時，得不分配股利。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民國 108 年 5 月 24 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考量未來年度公司業務發展及資金需求，不予配發股利。
5. 本公司民國 106 年度尚處於待彌補虧損，故民國 107 年 4 月 25 日經股東會決議以資本公積\$25,156 彌補以前年度虧損。

6. 本公司民國 109 年 3 月 3 日經董事會提議對民國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不擬配發股利。
7. 上述有關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分派情形，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8. 有關員工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十六)。

### (十三) 營業收入

1. 本公司之營業收入均屬外部客戶合約之收入，且為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來源可細分為下列地理區域：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台灣	\$ 149,020	\$ 168,952
中國	145,780	161,927
韓國	108,392	71,123
其他	3,385	3,540
	<u>\$ 406,577</u>	<u>\$ 405,542</u>

### 2. 合約負債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1月1日</u>
合約負債：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u>\$ -</u>	<u>\$ 449</u>	<u>\$ 4</u>

### (十四) 其他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利息收入	\$ 136	\$ 113
其他收入	626	859
	<u>\$ 762</u>	<u>\$ 972</u>

### (十五)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3,227)	\$ 3,631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57)	621
其他損失	( 1,091)	( 271)
	<u>(\$ 4,575)</u>	<u>\$ 3,981</u>

(十六)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08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74,364	\$ 23,843	\$ 98,207
勞健保費用	7,642	2,439	10,081
退休金費用	3,325	1,396	4,721
董事酬金	-	796	796
其他用人費用	4,703	1,063	5,766
折舊費用	47,403	1,429	48,832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533	354	887
	<u>\$ 137,970</u>	<u>\$ 31,320</u>	<u>\$ 169,290</u>
	107年度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66,513	\$ 23,366	\$ 89,879
勞健保費用	6,788	2,361	9,149
退休金費用	2,935	1,341	4,276
董事酬金	-	907	907
其他用人費用	5,332	1,383	6,715
折舊費用	36,176	282	36,458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582	38	620
	<u>\$ 118,326</u>	<u>\$ 29,678</u>	<u>\$ 148,004</u>

註：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191 人及 18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6 人。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依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董監酬勞前之利益於預先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五，董事酬勞不高於百分之三。
2.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07 及 \$1,023；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40 及\$290，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 107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與民國 107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一致。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員工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七) 所得稅

### 1. 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部分：

	108年度	107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1,775	\$ 1,7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38	-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 5,861)	( 1,702)
稅率改變之影響	-	( 7,480)
所得稅利益	<u>(\$ 3,348)</u>	<u>(\$ 7,480)</u>

### 2. 所得稅利益與會計利潤關係：

	108年度	107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404	\$ 1,784
按稅法規定調整之所得	( 1,683)	( 100)
遞延所得稅資產可實現性評估變動	( 3,807)	( 1,724)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40
稅法修正之所得稅影響數	-	( 7,480)
未分配盈餘加徵	738	-
所得稅利益	<u>(\$ 3,348)</u>	<u>(\$ 7,480)</u>

###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8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2,184	\$ 1,577	\$ 3,761
未實現應付費用	16	-	16
未實現兌換損失	65	448	513
未實現利息費用	-	30	30
課稅損失	47,601	2,031	49,632
	<u>\$ 49,866</u>	<u>\$ 4,086</u>	<u>\$ 53,952</u>

	107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存貨跌價損失	\$ 1,784	\$ 400	\$ 2,184
未實現應付費用	14	2	1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11	(46)	65
課稅損失	40,477	7,124	47,601
	<u>\$ 42,386</u>	<u>\$ 7,480</u>	<u>\$ 49,866</u>

4. 本公司尚未使用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相關金額如下：

發生年度	申報數/核定數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	
			所得稅資產金額	最後扣抵年度
101	\$ 69,586	\$ 31,773	\$ -	111
102	96,629	96,629	-	112
103	41,779	41,779	-	113
104	44,170	44,170	-	114
105	33,810	33,810	-	115
	<u>\$ 285,974</u>	<u>\$ 248,161</u>	<u>\$ -</u>	

5.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6 年度。

6. 台灣所得稅法修正案於民國 107 年 2 月 7 日公布生效，營利事業所得稅之稅率自 17%調增至 20%，此修正自民國 107 年度開始適用。本公司業已就此稅率變動評估相關之所得稅影響。

#### (十八) 每股盈餘

	108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u>基本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u>\$ 10,370</u>	<u>20,749</u>	<u>\$ 0.50</u>
<u>稀釋每股盈餘</u>			
本期淨利	\$ 10,370	20,749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423	
員工酬勞	-	36	
	<u>\$ 10,370</u>	<u>21,208</u>	<u>\$ 0.49</u>

	107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6,399	20,548	\$ 0.80
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16,399	20,54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 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674	
員工酬勞	-	38	
	\$ 16,399	21,260	\$ 0.77

#### (十九) 營業租賃

##### 民國 107 年度適用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廠房，租賃期間介於民國 105 年 6 月至 110 年 6 月。民國 107 年度認列 \$13,271 之租金費用。另因不可取消合約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3,389
超過1年但不超過5年	18,967
	\$ 32,356

#### (二十) 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僅有部分現金支付之投資活動：

	108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8,161	\$ 67,103
加：期初應付設備款	14,370	5,916
減：期末應付設備款	(20,206)	(14,370)
本期支付現金	\$ 42,325	\$ 58,649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由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控制，其擁有本公司 72.482% 之股份。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一詮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
九豪精密陶瓷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為本公司之法人董事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銷售：		
母公司	\$ <u>28</u>	\$ <u>444</u>

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 進貨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商品購買：		
其他關係人	\$ 117	\$ 1,568
勞務購買：		
母公司(精密加工服務)	221	2,438
其他關係人(精密加工服務)	168	-
合計	\$ <u>506</u>	\$ <u>4,006</u>

商品及勞務購買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係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

3. 應收帳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母公司	\$ <u>-</u>	\$ <u>140</u>

應收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銷售交易，其交易之款項於對方驗收後月結30天收款。該應收款項並無抵押及附息。

4. 應付款項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 22	\$ 1,443
其他應付款：		
母公司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4	2,084
-其他費用	50	1,793
	\$ <u>266</u>	\$ <u>5,320</u>



應付關係人款項主要來自進貨交易，並在購貨日後月結 90 天付款，且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價格與付款條件與一般廠商並無重大差異。該應付款項並無附息。

#### 5. 財產交易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母公司	\$ 575	\$ 6,325

6. 母公司為本公司銀行借款之連帶保證人，保證額度為\$210,000。

####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551	\$ 3,713
退職後福利	192	125
股份基礎給付	-	94
	<u>\$ 4,743</u>	<u>\$ 3,932</u>

#### 八、質押之資產

無。

####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一) 或有事項

無。

##### (二) 承諾事項

已簽約但尚未發生之資本支出：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6,403	\$ 3,688

####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

## 十二、其他

###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本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

### (二)金融工具

####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本公司之金融工具（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金融負債（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及資產負債表。

#### 2. 風險管理政策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董事會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董事會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 (1) 市場風險

#####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管理階層已訂定政策，透過公司財務部就其整體匯率風險進行避險。匯率風險的衡量是透過高度很有可能產生之美金及日元支出的預期交易，本公司透過所持有之外幣資產及負債部位及收回期間安排來達到自然避險。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3,913	29.98	\$	117,312
	日元：新台幣		5,414	0.276		1,49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42	29.98	\$	4,257
	日元：新台幣		28,768	0.276		7,940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4,476	30.72	\$	137,50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	151	30.72	\$	4,639
	日元：新台幣		49,266	0.28		13,794

C.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民國108年度及107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失)利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3,227)及\$3,631。

D. 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08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73	\$ -
日元：新台幣	1%		15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3	\$ -
日元：新台幣	1%		79	-
		107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37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46	\$ -
日元：新台幣	1%		138	-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來自按浮動利率發行之短期借款，使公司暴露於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本公司按浮動利率發行之借款為新台幣計價。
- 本公司之借款係採攤銷後成本衡量，依據合約約定每年利率會重新訂價，因此本公司暴露於未來市場利率變動之風險。
- 當新台幣借款利率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之稅後淨利將皆減少或增加 \$1,920，主要係因浮動利率借款導致利息費用隨之變動所致。

(2) 信用風險

-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帳款的合約現金流量。

-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董事會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採用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180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D. 本公司採用以下之前提假設，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  
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E. 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未逾期	\$ 127,064	\$ 146,892
60天內	1,778	1,572
61-180天	984	545
181天以上	<u>3</u>	<u>-</u>
	<u>\$ 129,829</u>	<u>\$ 149,009</u>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公司針對已發生違約之應收帳款，個別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其餘則依據本公司授信條件、歷史發生損失率及應收帳款整體進行評估，採用簡化作法以損失率法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本公司納入台灣經濟研究院景氣觀測報告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帳款的備抵損失。
-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u>108年</u>	<u>107年</u>
1月1日	\$ 45	\$ 10
減損損失提列	<u>74</u>	<u>35</u>
12月31日	<u>\$ 119</u>	<u>\$ 45</u>

### (3) 流動性風險

- A. 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以使公司不致違反相關之借款限額或條款。

B. 在公司所持有剩餘現金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公司財務部將剩餘資金投資於付息之貨幣市場存款，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

C. 本公司未動用借款額度明細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		
一年內到期	\$ 160,000	\$ 140,000

註：一年內到期之額度屬年度額度，於到期日將另行商議。

D. 除下列所述外，本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均於未來一年內到期。

	<u>108年12月31日</u>	
	<u>一年以下</u>	<u>一年以上</u>
非衍生金融負債：		
租賃負債	\$ 13,389	\$ 5,579
應付設備款(表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	2,849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無。

### (三)大陸投資資訊

無。

## 十四、部門資訊

###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僅經營 LED 陶瓷基板製造及買賣之單一產業，且本公司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為單一應報導部門。

### (二)部門資訊之衡量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所根據之營運部門資訊係以部門營業收入及稅前淨利衡量，並作為績效評估之基礎。且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相同。

### (三)部門資訊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應報導部門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406,577	\$ 405,542
部門損益之衡量金額	\$ 7,022	\$ 8,919

### (四)部門損益之調節資訊

本公司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部門稅前淨利，與損益表內之收入、費用等係採用一致之衡量方式。提供予營運決策者進行部門經營決策之報表與部門損益表並無差異，故無須予以調節。

### (五)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及 107 年度重要客戶資訊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B	\$ 97,387	\$ 127,111
A	83,043	69,616
E	74,812	54,427
F	21,040	52,200
	\$ 276,282	\$ 303,354

(以下空白)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0
活期存款		
— 台幣存款		17,046
— 外幣存款	美金 795仟元 匯率@29.98	23,830
	日幣 5,414仟元 匯率@0.276	1,494
		<u>\$ 42,400</u>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A		\$ 46,902	
B		30,435	
E		10,474	
G		7,803	
H		6,708	
其他		<u>27,507</u>	每一客戶餘額均未
		129,829	超過本科目金額5%
減：備抵呆帳		( <u>119</u> )	
		<u>\$ 129,710</u>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成 本	淨變現價值	
原料	\$ 15,430	\$ 10,422	
物料	6,448	6,448	
半成品	24,151	22,648	
製成品	75,163	85,554	
	121,192	\$ 125,072	
減：備抵存貨跌價損失	( 18,805)		
	\$ 102,387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權資產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期末餘額
廠房：			
成本	\$ 31,760	\$ -	\$ 31,760
累計折舊	-	( 13,142)	( 13,142)
	<u>\$ 31,760</u>	<u>(\$ 13,142)</u>	<u>\$ 18,618</u>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借款種類	期末餘額	契約期限	利率區間	融資額度	抵押或擔保	備註
金融機構借款						
信用借款	\$ 140,000	108/2/1-109/1/9	1.50%-1.85%	\$ 190,000	無	-
信用借款	<u>100,000</u>	108/10/8-109/2/20	1.55%-1.61%	<u>210,000</u>	母公司保證	-
	<u>\$ 240,000</u>			<u>\$ 400,000</u>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u>客 戶 名 稱</u>	<u>摘 要</u>	<u>金 額</u>	<u>備 註</u>
非關係人：			
辛		\$ 10,590	
丙		8,152	
壬		2,657	
癸		2,283	
其他		<u>19,883</u>	每個零星廠商餘額均
		<u>\$ 43,565</u>	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
關係人：			
九豪		<u>\$ 22</u>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銷貨收入總額							
	陶瓷基板	456	仟片	\$	418,307		
減：銷貨退回				(	5,605)		
銷貨折讓				(	6,125)		
銷貨收入淨額				\$	<u>406,577</u>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原料	\$ 14,537
加：本期進料	64,775
減：期末原料	( 15,430)
原料報廢	( 11)
轉入其他營業成本	( 946)
本期耗用原料	62,925
直接人工	48,427
製造費用	256,374
製造成本	367,726
期初半成品	20,455
加：製成品轉入	36,865
其他	55
減：期末半成品	( 24,151)
半成品報廢	( 349)
轉入其他營業成本	( 39,611)
製成品成本	360,990
期初製成品	48,130
減：期末製成品	( 75,163)
轉入半成品	( 36,865)
轉列營業費用	( 2,307)
製成品報廢	( 10,876)
轉入其他營業成本	( 585)
製造產銷成本	283,324
存貨報廢損失	11,236
存貨跌價損失	7,88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 4,348)
其他營業成本	41,451
營業成本	\$ 339,546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製造費用明細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耗料費	\$ 67,649	
加工費	58,796	
折舊費用	47,403	
薪資支出	29,262	
水電瓦斯費	16,166	
其他	37,098	各科目餘額均未超過該科目5%
	<u>\$ 256,374</u>	



立誠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推銷費用、管理費用及研發費用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銷費用	管理費用	研發費用
薪資支出	\$ 5,590	\$ 13,275	\$ 7,170
佣金支出	4,336	-	-
勞務費	-	1,498	90
保險費用	-	1,238	763
廣告費用	2,307	46	-
旅費	1,184	199	97
進出口費用	1,582	-	-
其他(註)	2,952	5,737	3,940
	<u>\$ 17,951</u>	<u>\$ 21,993</u>	<u>\$ 12,060</u>

(註)各科目餘額均未超過該科目5%